

资府办发〔2020〕21号

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高新区，临空经济区管委会，市级相关部门（单位）：

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将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印发你们，请按方案认真组织实施。

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8日

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广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全力唱响全民健身主题，努力构建“健康资阳、运动资阳”，拟定于2020年9—10月举办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特制订本竞赛规程总则。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雁江区人民政府

安岳县人民政府

乐至县人民政府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财政局

协办单位：中共资阳市委宣传部

市直机关工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市场监管局

市城管行政执法局

市总工会

团市委

市妇联

二、竞赛日期及地点

拟于 2020 年 9—10 月在资阳市及各县（区）举行，10 月举行开闭幕式。整个活动须严格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总体要求和国、省关于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要求执行。

三、竞赛组别及项目

（一）组别设置及年龄规定

青少年组、成年人组、老年人组 3 个组别。其中：

1. 青少年组（18岁以下）；
2. 成年人组（19—54岁），资阳辖区内的在校大学生可报名参加成年人组的各项比赛；
3. 老年人组（55—65岁）。

所有年龄组以年份为计算单位。

（二）竞赛项目设置

项目设置遵循“群众喜爱、易于开展、参与广泛”的原则，竞赛项目小项设置则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1. 青少年组：田径、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武术（套路、散打）、网球、轮滑等8个项目。
2. 成年人组：篮球、足球、气排球、羽毛球、乒乓球、网球、游泳、象棋、桥牌、广播体操等10个项目。
3. 老年人组：气排球、乒乓球、门球、健身气功、广场健身操展示、柔力球等6个项目。

四、参加单位

（一）青少年组：由各县（区）分别组队报名参加高中组、初中组、小学组三个组别；部分项目按单项规程规定的年龄报名参赛。

（二）成年人组：雁江区、安岳县、乐至县、高新区、临空区、驻资部队、市直机关各行业系统必须组团参加本届运动会（不少于6个项目），各企事业单位、各类学校（院）、各体育社团（俱乐部）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者，均可组队报名参赛。

（三）老年人组：各县（区）老体协、市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系统、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健身辅导站（俱乐部）等均可组队报名参加。

五、运动员资格

（一）资阳市境内的学生、居民和现役军人。凡具有资阳市及其所属区域内的户口（提供户籍证明），或在资阳市区域内工作、学习1年以上的均可参加本届运动会，由其所在参赛单位（队）出示社保证明或劳务合同，学生运动员提供学生证或有效学籍证明（个人参赛可由参赛运动员个人提供）。

（二）优秀运动队、教练员、运动员及退役不满五年的运动员，资阳市辖区外的在校大学生（具有资阳户籍除外）不得参加比赛。

（三）凡参赛的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经县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合格，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比赛

期间及往返途中），报到时须签订《自愿参赛安全责任书》，否则不得参赛，参赛队在比赛期间出现的人身意外事故，组团参赛的由所在代表团负责，个人参赛的由参赛本人负责。

（四）各县（区）和市级部门隶属关系不明确的运动员，由双方协商解决，如运动员代表权问题确实无法解决的，该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市级部门组队参赛的单位原则上以市直机关（含下属事业单位）为主参赛，尽量不在各县（区）选调运动员（垂直管理单位除外）。

（五）参赛运动员资格必须层层负责，严格把关，对违反体育道德和赛风赛纪行为零容忍，确保比赛安全有序进行，如查实运动员资格弄虚作假或冒名顶替等违规参赛的运动员，立即取消该队（人）的比赛资格。组委会将根据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员和单位进行全市通报处理。

（六）凡代表队被取消参赛资格和比赛成绩的，已完成的比赛结果不再改变，被取消的名次依次递补。

（七）本届运动会，可接受个人名义报名参赛。

六、参加办法

（一）凡符合“参加单位”有关规定和单项规程规定的单位均可组队参赛。

(二) 各参赛单位按照本届运动会所设比赛项目，自行开展本辖区、本系统、本单位的选拔工作。

(三) 运动员在本届运动会比赛可以兼项，但一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队参加比赛。

(四) 参加 6 个项目以上的代表队应成立代表团，各代表团将参加运动会的开闭幕式。各代表团须报送团长、副团长、工作人员和联络员，原则上各代表团人数不超过 6 人。

七、竞赛办法

(一) 各项目竞赛办法按单项竞赛规程、规则执行。市级单项体育协会遵循本总则制定单项竞赛规程，未建协会的由市体育总会制定竞赛规程。

(二) 如个别项目报名不足 4 队（人）则该项目不举行比赛，可改报其他项目。

(三) 各项目比赛均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同时，按各单项竞赛规程相关特殊规定执行。

八、报项和报名

(一) 各参赛单位应按本竞赛规程总则和单项竞赛规程规定进行书面报名报项。各参赛单位的名称报名后不得更改。

报项时间：2020年8月25日前，各参赛单位将报名报项表（见附件）加盖公章，报大会组委会竞赛部，同时上报电子文档。

报名时间：按各单项竞赛规程报名时间和报名表逐栏填报，同时，上报电子文档，报大会组委会竞赛部和各项目竞赛委员会。

(二) 两次报名表均须参赛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并上报电子文档。报名表一经上报不得更改。

(三) 报名地点：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体育竞赛训练科（市级机关办公区2号楼4楼0409室，联系人：鲁江勇，联系电话：18982901911，26577655；QQ：417144205）和各单项竞委会（详见单项竞赛规程），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九、名次录取和奖励

(一) 本届运动会不公布参赛单位总分和奖牌数。

(二) 各单项名次录取和奖励：

1. 青少年组录取前8名，颁发奖牌或证书；
2. 成年人组录取前8名，颁发奖牌或证书；

3. 老年人组根据报名情况递减一名录取，颁发奖牌或证书；

若参赛队（人）不足以上录取数，则按实际参加队（人）数递减一名录取。

（三）设代表团优秀组织奖、代表队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附），由组委会授予奖牌。

（四）设最佳赛区，由组委会授予奖牌。

（五）评选优秀教练员、运动员、裁判工作人员，由组委会颁发证书。

十、经费

（一）本届运动会的竞赛相关经费由组委会负责，各参赛代表团（队）住宿费、差旅费自行负责，有关参赛费用回原单位按规定报销。

（二）裁判员和大会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组委会承担。

十一、严禁使用兴奋剂

大会将严格按《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关于严格禁止在体育运动中使用兴奋剂行为的规定》执行，严禁参赛运动员在比赛中使用违禁药物，违者将受到处罚。

十二、其他

(一) 各单项竞赛委员会经大会组委会审定后另行通知。

(二) 各单项竞赛规程经大会组委会竞赛部审定后另发。

(三) 各代表团自备团旗一面，颜色自定，规格为 **3**(长) × **2**(宽) 米。

(四) 参加开幕式的各代表团须统一入场服装。服装应符合比赛要求。

(五) 各代表团报名时，必须附 **200** 字以内的代表团简介。

十三、本竞赛规程总则的解释权属市教育和体育局。

附件：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参赛单位名单及报名报项表

附件

资阳市第四届运动会参赛单位名单及

报名报项表

单位：_____（盖章）

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团长					
副团长					
副团长					
联络员					
工作人员					
参赛单位联系方式：E-mail: _____ QQ : _____ 传真: _____					
参加项目	青少年组	1.田径 () 2.篮球 () 3.排球 () 4.足球 () 5.乒乓球 () 6.网球 () 7.武术套路(散打) () 8.轮滑 ()			
	成年人组	1.篮球 () 2.足球 () 3.气排球 () 4.羽毛球 () 5.乒乓球 () 6.网球 () 7.游泳 () 8.象棋 () 9.桥牌 () 10.广播健身操 ()			
	老年人组	1.气排球 () 2.乒乓球 () 3.门球 () 4.健身气功 ()			
		5.健身操(舞)展示 () 6.柔力球 ()			

备注：各参赛单位参加项目请在 () 内打“√”。于2020年8月25日前反馈，联系地址:资阳市市级机关办公区2号楼4楼0409房间市教育和体育局竞训科，联系人：鲁江勇，电话：18982901911，QQ：417144205。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军分区。

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9日印发